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  
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  
补充协议二**

**编号： 2021 招银合分同业托管 0808 号**

本《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由以下各方订立：

**管理人（甲方）：**

名称：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101号

法定代表人：胡忠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托管人（乙方）：**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地址：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169号

负责人：李军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方和乙方于2021年4月6日共同签署了编号为2021年招银合分同业托管0401号的《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以下称“原托管协议”）并于2021年4月14日签署了编号为2021年招银合分同业托管0405号的《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称“补充协议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拟对原托管协议部分事项进行修订，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在原托管协议 2.2.2 乙方的义务增加条款“8) 按甲方要求提供托管报告, 包括但不限于半年报、年报。”

二、增加“附件六 托管报告模板”(详见附件)

三、本补充协议作为对原托管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的补充和修订, 自双方有权签字人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生效, 与原托管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补充协议与原托管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部分, 仍适用原托管协议及补充协议一。

本补充协议用中文书写, 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补充协议》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 附件： 托管报告模板

## XX 托管报告（样本）

（报告期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编号：招银托管字[20 ]第 号

### 一、XX 托管情况

#### （一）托管产品基本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招商银行合肥分行托管 XX 产品（以下简称“本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全称	
------	--

#### （二）履职情况

##### 1. 托管资产保管

托管资产独立于招商银行合肥分行的自有资产及其托管的其他资产，不同投资账户之间的托管资产之间互相独立。

我行按照监管相关规定，完整保存与托管资产有关的会计档案、与托管资产有关的投资记录、指令和合同等。

##### 2. 会计核算和估值

我行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安鑫盈”系列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

##### 3. 定期核对有关数据

我行根据托管协议约定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进行账务核对。

##### 4. 投资监督

我行根据法规、托管协议以及双方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

### 二、托管人声明

托管人声明：我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对 XX 产品托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年\*\*月\*\*日